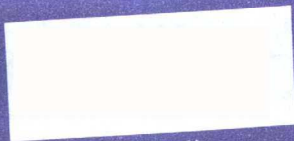


逢康

# 郁达夫之恋

桑逢康

# 郁达夫之恋



## 郁达夫之恋

桑逢康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1.375印张 1插页 220,000字

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30,780册

书号 10261·890 定价 2.00元

## 内 容 提 要

郁达夫是我国现代著名的浪漫主义作家。他与王映霞由相识、热恋、结合乃至离异的全过程，曾经轰动一时，至今仍然成为中外郁达夫研究专家和广大读者的热门话题。

这是一本传记小说。它以翔实的史料作基础，发挥了出色的艺术想象，通过爱情发展的主导线索，着力表现郁达夫的思想和性格。

郁达夫自从结识了“杭州美女”王映霞以后，便对她产生了十分热烈而又不无痛苦的追求。王映霞给予他的温热，使他彻底摆脱妓馆、酒肆的诱惑，丰富了他的创作灵感。三十年代初，郁达夫伉俪离开上海，卜居杭州，以巨资营造了有名的“风雨茅庐”。香巢爱侣，终日怡怡。不久抗战爆发，杭州党政要人许绍棣作为“第三者”，开始介入他们的生活。他百般引诱王映霞，极力破坏她与郁达夫的关系，致使风波迭起。郁达夫一面忍受家国之痛，一面勉力从事抗战工作。后来，他携王映霞远走南洋，但因感情的裂痕无法弥补，终至酿成“毁家”的悲剧。

小说情节曲折，文思流丽，描写细腻，富于艺术的魅力。

## 目 录

### 上编 恋 火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奇迹会来临吗? .....       | 3   |
| 生命的冒险 .....         | 18  |
| 恋爱的冷热病 .....        | 22  |
| 死守车站 .....          | 32  |
| 放浪之后 .....          | 39  |
| 遥念荃君 .....          | 46  |
| 情难自禁 .....          | 52  |
| 梦中之梦 .....          | 61  |
| 十字架：爱情与婚姻 .....     | 70  |
| 一封“绝交”的信 .....      | 76  |
| 生涯的转机 .....         | 84  |
| 日记的风波 .....         | 90  |
| 啊，这一夜! .....        | 106 |
| 爱情在时代的暴风雨中坚固 .....  | 115 |
| “都是我自己的罪愆……” .....  | 121 |
| 小别而大悲怆 .....        | 126 |
| 杭州之行——“定突了一半” ..... | 184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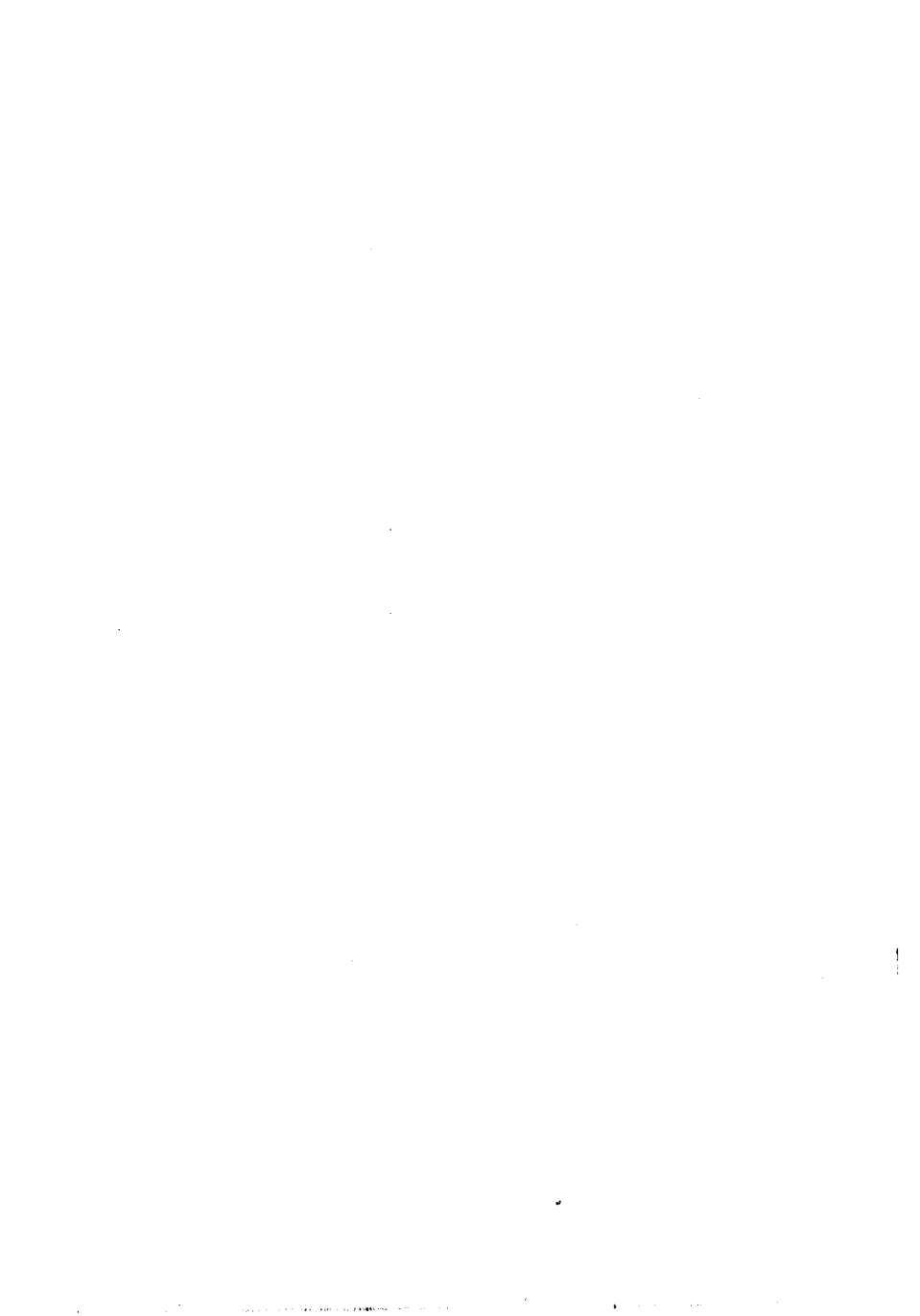
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寒灰的复燃.....   | 142 |
| 明媒而未正娶.....  | 152 |
| 牺牲的路径.....   | 164 |
| 富春江上神仙侣..... | 172 |

## 下编 毁家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风雨茅庐.....     | 185 |
| 冰冻三尺.....     | 202 |
| 毁家之始.....     | 231 |
| 丽水齟齬.....     | 249 |
| 公开爆发.....     | 269 |
| 余波种种.....     | 288 |
| 湖畔苦吟.....     | 288 |
| 风雨下沅湘.....    | 291 |
| 夜听《乌龙院》.....  | 298 |
| 梦中难觅去年人.....  | 298 |
| 调寄《贺新郎》.....  | 301 |
| 乱世怨侣.....     | 306 |
| 貌合神离.....     | 318 |
| 协议离婚.....     | 334 |
| 尾声：一个小插曲..... | 356 |
| 后记.....       | 359 |

上编

恋 火





## 奇迹会来临吗？

郁达夫一个人在上海法租界的马浪路上走着。这是一九二七年一月十四日。天气晴暖如春。和冰封雪裹的寒冷的北方相比，这里简直象是另一个世界了。他身上穿着北京的荃君冒着大雪去前门给他寄来的皮袍子，心里对自己的女人真是十分感激。“啊啊，这位可怜的女奴隶，我总要想法子报答她才好！”一边走一边这样想着。天气太暖，穿着皮袍子走路，未免有点过于蒸热，他的身上已经出汗了。留得较长而略向后倒的头发上似乎也微微冒着热气。旧历年快要到了。想来想去，终究想不出什么好法子来。他想最好还是做一篇小说，卖几个钱寄回家去，给妻儿做过年的支销。

不过，今天他却无意写小说。他要去尚贤坊看望一位朋友——同乡兼留日同学的孙百刚君。几天以前，他在北四川路的内山书店买书时，遇见了快两年不见的孙百刚，才知道他已经从温州来到上海，住在马浪路尚贤坊。老朋友不期而遇，自然欢欣得很。书店老板内山完造先生关照伙计端了两杯茶出来，一边喝着茶，他们一边细谈别后种种，从郁达夫在广州中山大学的事情，一直谈到最近险恶的时局，以及若干朋友的沉浮。郁达夫告诉孙百刚，他是年前的十二月二十七日到达上海的，主持创造社出版部的工作。并问清楚了孙

百刚的地址，约定日内去看望他。

“是尚贤坊四十号么？好极好极，改日一定去拜望——”

“欢迎！欢迎！……”

今天一清早，郁达夫同华林到光华书局，为广州的王独清交涉汇四十元钱路费去，不巧光华的主人不在。从光华出来，一看时辰尚早，就想不如去孙百刚家看看。百刚一再相邀，盛情难却呢！况且天公作美，正是风清云淡、薄寒轻暖的时分。找一个朋友吐一吐胸中的块垒，总比呆在出版部里生闷气强。——作为“创造社”的元老之一，郭沫若和成仿吾让他回上海整顿一下出版部，但他同出版部里的几个年轻同事关系却弄得很僵。一场创造社内部的争论，正在酝酿着，等待着他……

孙百刚在尚贤坊中的新寓，是上海普通弄堂房子的一间前楼。窗户向南，阳光充足，空气通畅。除了孙百刚和太太掌华外，同住的还有一位出身名门的闺秀——杭州文人王二南先生的外孙女王映霞小姐。她今年刚刚二十岁，长得风姿绰约，雍容华贵，是有名的杭州美女。三个人同居一处，亲如一家。掌华和王映霞用她们年青女性的眼光精心安排，将这一间集卧室、膳厅、书房、会客室于一处的前楼，布置得洁净雅致，井井有条。靠窗口左侧有门通往厢房楼，那里住着法学院的教授赵韵逸（名琛）。后半间厢房楼还住着李剑华夫妇，李太太是日本人。

“百刚！百刚！”

大约十点钟左右，楼梯上突然传来一迭声喊叫。是标准

的杭州口音。王映霞这个杭州小姐，不由得格外注意起来。她一边侧着耳朵听，一边对正埋头书案的孙百刚提醒道：

“孙先生，叫你呢！”

孙百刚站起身来，仔细辨味了一下那扶梯上愈叫愈近因而也就愈大的声音。从略带忧郁的带着鼻音的声调中，他知道是郁达夫来了。“是达夫兄！——郁达夫！……”他笑着对掌华和王映霞说道，赶忙走到门口去，把郁达夫迎了进来。掌华和王映霞都是第一次见到郁达夫，在这之前，她们只读过郁达夫的作品。骤然一看，在她们热情的然而又不免有些好奇的眼睛里，郁达夫象是一位温文尔雅的绅士：颀长的个子，脸色略带青白，头发剪得很高。

孙百刚先指着掌华给郁达夫介绍。作为丈夫，首先向客人介绍自己的妻子，这是完全合乎礼义的。

“唔，这位就是孙太太。我和百刚是老朋友，以后要常常走动，请孙太太不要客气。”

郁达夫一边对女主人说着应酬话，一边却痴痴地望着王映霞，似乎在想她是什么人。说实在的，他一进门就被她的美丽和光艳所吸引住了。就象一个孤独的夜行者，在黑漆漆的、不辨方向的旷野中摸索走路时，忽而眼前一亮，看到了五彩缤纷的、美丽的光焰一样。于是他心头涌起一阵狂跳，于是他屏住呼吸，于是他两眼凝视着那灿若明灯的光焰——郁达夫最初看到王映霞时的感情，兴许就是这个样子的。“……在茫茫人海中，我四处寻觅，四处寻觅，却原来，梦中之人竟在这里！”有这样一个思想，在他脑际里闪过。

“这位是王小姐，”孙百刚随即指着已经站起来在招呼的王映霞说，“我们一起从温州逃难到上海来的。”

“郁先生，请坐。”王映霞笑容可掬地招呼说。因为住在一起，无论谁有亲友来访，她和孙百刚夫妇都不分彼此的一同接待。

“王小姐，请坐请坐！”郁达夫连忙回答着，擦了擦皮袍子的下摆，自己也坐下来了。一双不大的眼睛，在两位女性的身上移动着：一种是应酬的眼光，另一种是仰慕的眼光。

“不要客气，她们都读过你的小说，一向景仰你的。”孙百刚在一旁对郁达夫说道。他知道郁达夫向来遇见陌生女人，常会流露出局促不安的腼腆的样子。今天在自己家里做客，他希望大家彼此都热络些才好。

王映霞和平时一样，去后面倒了一杯茶出来，先递给了孙百刚，然后再由孙百刚递给了新来的客人。“郁达夫？——一个好熟悉的姓名啊！”她又忽然想起在学生时代，曾读过一篇小说《沉沦》。这位客人不就是《沉沦》的作者吗！这样的一转念，她倒自然而然地注意起郁达夫和孙百刚谈话的内容来了，什么稿子啦，书店啦等等……总之，都是一些文人常用的词句。不知是出于好奇呢，还是出于敬仰，她又仔细打量起这位作家的仪容来：身材并不高大，乍看有一些潇洒的风度；穿着一件灰色布面的皮袍子，衬上了一双白线袜和黑直贡呢鞋子；大约因为过分忙碌而有好久未剪的缘故，头发留得较长并略向后倒；前额相当开阔，配上一副细小眼睛，颧骨以下，显得格外瘦削……

虽然在和孙百刚谈着话，郁达夫的眼光却频频向王映霞顾盼。王映霞是一位聪明伶俐而有文化教养的女子，对人一见面就热络，见着男子也没有一般年青女子常有的那一种忸怩造作之态。当她和郁达夫两人眼光相互对接的一刹那间，她玉齿轻启，微笑着对郁达夫说道：

“郁先生，最近有什么新作品？我们好久没有看见你的大作了，大约有杰作在创作中吧？”

郁达夫神经质的脸上，薄薄地泛起一层红晕。“我的小说都是青年时期胡乱写成的，说起来真是难为情得很。近来也没有心思多写了……”

“噢？”

两个人用杭州话交谈着。王映霞的亭亭的身材，健美的体态，犀利的谈锋，尤其是那一双水汪汪的眼睛，一张略大而带有妩媚曲线的鲜红的嘴唇，给了郁达夫一种轻松愉快的印象，就好象在沙漠中看到了一片绿洲一样。

正谈得入港，掌华突然走过来插嘴问道：

“郁先生，郁太太是不是在上海？”

说者无心，听者有意。郁达夫好象被提醒了什么似的，意识到自己还有一房结发的妻室。不过，他还是很自然地回答了女主人的询问：

“她是乡下人，没有出来。”

然后，他又有意识地把话题一转，谈起了王映霞的祖父王二南先生。“二南先生的诗，我从前在杭州报上常常读到，一向佩服他老人家的。”他极力恭维道，显然在对王映霞表示

好意。

不知道掌华的一句简单的问话是不是也提醒了王映霞什么，她不象刚才那么热情了，只是淡然地回答道：

“他年纪大了，近来也不常作诗。”

片刻的沉默。阳光从南向的窗户里照进来，整个房间都沐浴在融融的阳光里。映照之下，素有“荸荠白”美名的王映霞，更显得晶莹白嫩。那一头浓密的黑发也被阳光镀上了一圈金色的花边。而且，分明有一股淡淡的芳香，从她的身上和发际间飘散出来，沁入了郁达夫的心脾……

郁达夫的心即使在沉默中也难得安静下来。“我觉得从前在什么地方见过王小姐的，一时想不起来了。”他突然这样说道，两眼象追忆着什么似的望着王映霞，额角上的青筋也有点绽起来了。

“……”王映霞什么也没有说。她连“淡然的回答”都没有。

女主人还是很乖巧的，她笑着敷衍道：

“也许是在杭州什么地方碰到过的吧！”

这自然也不无可能。因为王映霞是杭州人，而郁达夫少年时代曾在杭州上过学，那里又是他成名之后常来常去的地方。不过即使偶然相逢，也不会给郁达夫留下什么印象的，他比王映霞整整大十一岁，那时的王映霞还是一个小姑娘呢！大家又随便谈了一阵。已经是快到吃中饭的时候了，孙百刚关照掌华去预备酒菜。不料郁达夫站起来拦住了女主人。他一只手拿着呢帽，做着手势，一边说：

“孙太太，你不必客气，我今天特意来邀你们出去吃饭

的。在上海，我比百刚熟些，应该让我来做东道主。”

“今天就在此地便饭吧。附近有家宁波馆子，烧的菜还不错，去喊几样很便当的。”孙百刚说，他要郁达夫重新坐下来。

郁达夫却执意要请大家一起出去吃饭。“不行不行！今天我是诚心诚意来请你们两位及王小姐，我现在去打电话，喊汽车去。”他边说边向门外跑去。

郁达夫走后，掌华和王映霞同时对孙百刚说：

“我们不去，还是请郁先生在这里吃便饭算了。”

“我们要是一定不去，他要不开心的。”孙百刚说。他是了解郁达夫的性格的，所以反而代郁达夫相邀了：“大家是老朋友，没有关系的。你们赶快打扮起来吧！”

“有什么打扮呢？就这样去好了。”掌华随便地说，她决定听从丈夫的劝告，出去陪郁达夫吃饭。但王映霞却从来没有这样忸怩过，她对孙百刚夫妇说：

“孙先生，我想不去了。你和孙太太两人去吧，我觉得怪不好意思的。”

“有什么不好意思呢？你莫非还怕难为情吗？不要耽搁时间了，快些换衣裳吧。”

孙百刚在一旁催促道。王映霞对孙百刚一向以长一辈的世伯视之，所以也就不再说什么了。她和掌华一起化妆。此时楼下又响起了“嘟——嘟——”的喇叭声，郁达夫叫的汽车已经直接开到了门口。

不一会工夫，掌华和王映霞换好了衣裳。王映霞天生丽

质，又正妙龄，稍作修饰，便有如锦上添花。她的本来就发育丰满的、匀称的身材，再配上一件颜色鲜艳而又剪裁得体的大花纹旗袍，益发显得可人。其娇艳之中又具清新之气。令郁达夫暗暗惊叹不置，大家也都啧啧称赞。

郁达夫请孙百刚夫妇和王映霞小姐坐汽车到南京路“新雅”吃了一顿丰盛的午饭。席间郁达夫开怀畅饮，并向孙百刚夫妇和王映霞频频举杯相邀。不知是他酒醉了呢，还是被王映霞的美丽所陶醉，郁达夫只感到喉咙痒痒的，怪难受也怪舒服。“醉了，醉了！啊啊，可爱的映霞……”他差一点这么喊了出来。

……“卡尔登”电影院正在上映一部美国影片。“饭后不可无余兴！”郁达夫又邀请大家坐黄包车赶到那里去观看。每次都是郁达夫抢着付钞，而且一络大派，不讲价钱。“莫非达夫在广州发了点小财么？”孙百刚心里不禁有些纳闷。继而一想，郁达夫绝不是一个能够发横财的人，他在文章中倒是经常地哭穷哩！然而今天他为什么？……银幕上讲的是一个中年富翁爱上了一位美丽的年轻女郎，她比他小二十来岁，从辈份上讲也要低一辈，但他不顾这一切，宁肯抛弃了家财和妻子儿女，和这位女郎私奔到非洲去……这本是好莱坞式的千篇一律的主题，不过却给孙百刚提供了一个思索的端倪：“莫非达夫对映霞有心吧？……”然而他立刻就打消了这个奇怪的念头。因为他知道，郁达夫已届中年，而王映霞又是书香人家的千金小姐，郁达夫想不至于对她发生什么妄念吧？



南风大，天气却温和。电影完后，郁达夫犹自余兴未尽。从上午的谈话中，孙百刚知道郁达夫近来心情郁闷得很，就想索性让他玩一个痛快，于是提议道：

“达夫，我们现在到南京路走一转，回头到三马路‘陶乐村’吃夜饭，由我请客。”

郁达夫欣然同意。他对孙百刚说：“我赞成你吃夜饭的提议，但请你取消最后那句尾巴。”

“不行不行，再要你花钱，我们无论如何不去了。你如不答应，就此告别。今天多谢！”

孙百刚和掌华、王映霞预备转身走了。郁达夫赶忙拉住。“好的好的，一切遵命。我只希望今天这个局面不散。”他无意中吐出了真心话。

他们又穿过派克路，沿人行道向东走去。

“郁先生的兴致真好。”掌华对郁达夫说道。

“我这次到上海后，一真没有玩过，今天还是第一次呢！”郁达夫乐滋滋地说，又瞥了王映霞一眼。

王映霞这时已和达夫有点熟了，她笑着问郁达夫道：

“郁先生预备搜寻小说资料吧？”

“哈哈！王小姐又要挖苦我了。”郁达夫一双本来就不大的眼睛，笑得眯拢成一条缝。

孙百刚从后面赶上前来打趣道：“达夫兄倘若照今朝情形找寻小说资料，真要蚀煞老本呢！……”

四个人哄然大笑。这样就把身旁路人的目光都吸引到他们身上来了，有的人多少带着好奇的一瞥，有的则小声喃